

证券代码：300868

证券简称：杰美特

公告编号：2024-042

深圳市杰美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深圳市杰美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于2024年6月17日（星期一）上午以通讯表决方式在公司会议室召开。会议通知已于2024年6月12日通过专人送达、邮件等方式发出。本次会议由谌建平先生主持，会议应出席董事7人，实际出席董事7人，均以通讯方式参会；公司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公司法》等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会议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董事充分讨论，本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以下议案：

1、审议通过《关于全资二级子公司新设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并授权签订四方监管协议的议案》

为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的存放、使用和管理，切实保护投资者权益，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以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规定，同意公司全资二级子公司深圳市决色科技有限公司新设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松坪支行作为募集资金托管专户银行，新设立的专户仅用于公司品牌建设与营销网络升级项目募集资金的存储和使用（含银行理财/现金管理），不得用作其他用途；并授权公司管理层及其授权的指定人士负责办理上述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开立及募集资金监管协议签订等具体事宜。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的《关于全资二级子公司新设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并授权签订四方监管协议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43）。

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0 票回避。

三、备查文件

1、深圳市杰美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深圳市杰美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 年 6 月 17 日